

■ 記者：現有的“跨境理財通”、股票通、債券通等機制已取得成效。“十五五”規劃期間，香港應優先在哪些領域推出新的互聯互通計劃？

陳志華：在現有“通”的基礎上，應向“更深、更廣、更複雜”的領域拓展，如衍生品互聯互通、私募股權與創投互通、保險與再保險互通、綠色/可持續金融互聯、數字資產與數字支付互聯。

■ 記者：推動香港與大灣區金融深度融合，最大的障礙是規則差異，比如金融監管、產品標準、數據跨境流動等，哪個領域的規則銜接最迫切，可以采取哪些創新模式？

陳志華：最迫切的規則銜接領域是監管協作，包含資本流動、跨境監管執法協作、行為監管（反洗錢、反恐融資）、市場完整性條款。創新模式可以是推動“監管結果互認”：對於已在香港持牌並受有效監管的金融機構，在其於大灣區內地城市開展部分預先議定的業務（如針對高端客戶的財富管理）時，內地監管機構可認可香港的監管審查結果，大幅簡化准入流程。香港與內地金融科技/產品監管部門還可以建立聯合沙盒，允許參試機構在受控條件下跨境試驗新產品/技術，由雙方監管共同評估風險。

■ 記者：大灣區是中國的創新高地，香港資本市場與創投基金如何更有效為技術型企業提供全生命周期融資？

陳志華：香港可以通過發展專業化金融產品，為科技企業設

計知識產權抵押貸款、營收權融資、研發費用抵押融資與衍生工具對沖技術/市場風險。還可以優化港交所上市機制，如進一步擴大特專科技公司的行業覆蓋範圍，並考慮為已獲“大灣區合資格創投基金”大量投資的企業提供更快的上市審核通道。在港建立S基金（Secondary Fund）交易平台，為投資大灣區科企的早期基金提供流動性退出渠道，激活整個創投生態。推動更多大灣區內的A股上市公司來港發行H股，利用香港進行二次融資、國際併購及實施股權激勵。

■ 記者：香港如何在綠色金融、ESG投資方面發揮優勢，成為大灣區及全國的綠色金融認證、融資和交易中心？

陳志華：首先是標準與認證體系，整合香港既有綠色標準與國際標準，推動與內地標準的互認或建立映射標準，成立區域綠色金融認證中心與第三方評級機構，提供一致性評估與驗證；其次，在金融產品與市場建設方面，擴大綠色債券、綠色貸款、綠色資產證券化、綠色ETF與碳衍生品供應，並在香港建立區域綠色金融交易平台或碳交易撮合平台；然後，可以進行長期資金動員：引導養老金、保險資金、主權基金參與綠色投資，通過稅收優惠與法規便利化長期資金配置。此外，信息披露與透明度，能力建設與人才，區域協同機制發力也十分重要。

■ 記者：在數字人民幣跨境試點、監管沙盒對接等方面，香港與大灣區內地城市有哪些具體合作

空間？

陳志華：香港和大灣區其他城市在數字人民幣領域可以合作的領域還是挺多的，比如在跨境貿易與旅遊方面，以深圳、廣州為先導，推行跨境旅遊消費數字人民幣支付試點（含零售、酒店、交通），並在香港設計配套換匯與監管合規流程。再比如，在跨境B2B與供應鏈結算方面，試點使用數字人民幣或受監管的數字結算工具進行跨境供應鏈結算，縮短結算周期、降低成本，並結合區塊鏈溯源以提升合規性。

■ 記者：未來2-3年內，推動香港與大灣區金融融合最有可能取得突破的“一兩個關鍵領域”是什麼？

陳志華：在我看來，衍生品互聯互通與風險管理市場是首選突破領域。因為短期內需求強烈（企業避險、利率與匯率波動管理）、政策阻力相對可控、能顯著提升市場成熟度。推進路徑：從利率互換、人民幣利率衍生品做起，先試點合格機構間交易、建立雙邊清算安排與風險緩衝體系，逐步擴展至商品與信用衍生品。跨境數據流動與金融產品互認也是一個可以突破的關鍵領域，這是釋放大灣區金融融合潛力的“基礎設施關鍵”。無論是提升現有“跨境理財通”體驗，還是推出新的“保險通”“私募通”，都依賴於合規高效的數據流動和標準統一的產品規則。



掃碼閱讀原文